

红糖的纪念

□南慕容

提到义乌,你首先会想到铺天盖地的小商品,这是一个越来越国际化的城市。但令人欣慰的是,一些传统的民俗得以完整地留存,比如板凳龙和正式宴席上的馒头,当然,还有红糖。

我在义乌去金华的省道边,见过很多简陋的糖厂,这与周边豪华的民居或现代化的工艺品厂房形成了鲜明的对比。糖厂大半年都是空闲的,只有在甘蔗成熟的冬季,烟囱才开始突突冒烟,这样的繁忙景象可以持续到正月里。我很想知道,这种古老的作坊式劳作方式,是如何与一个国际化城市的现代气质水乳交融的?虽然一直没有机会去糖厂参观,但我在夏天的时候去过佛堂古镇,在一个个古色古香的木牌门的柜台前走过时,我忽然发现一幢挂着“红糖纪念馆”匾额的木结构楼房。

纪念馆的一楼陈列着许多青铜雕塑,那些雕塑正是对义乌古法红糖生产工序的介绍。先民们把收割的甘蔗装上车,一头犍牛围着压榨木器不停打转,榨好的甘蔗汁被投入七星锅,烈火的洗礼过后,糖汁由清到稠,最后浓稠的一锅冷却结晶,就变成了散装的红糖。红糖被制成麻花或成糖,跟着牵魂荡魄的拨浪鼓和“鸡毛换糖”的辽阔乡音走遍了江南的烟水路。我买了一杯红糖水,深深地吮吸了一口,慢慢品味那从土地里获得的甜蜜、货郎担上的飘零江湖,甚至,是一个妇人眼里流下的蔗汁一样清甜的泪水。

红糖水滋润着我的心田,热气氤氲,那些雕塑一个个鲜活起来,纵然我的家乡是在海边,纵然我没去过那个年代的作坊,也能想象热火朝天的生产场面。我甚至想到了我的童年,关于红糖的纪念。

小时候过年去长辈家拜年,手里通常会提着一个写着“四时果蔬、南北贡品”的包裹,用喜庆的白纸封了,包裹里是核桃、桂圆干,最常见的是红糖了。到了长辈家,先喝一杯红糖水润润喉,叙叙家常。女主人在我们说话的空隙里下了一锅酒冲桂圆蛋。红糖是黄酒的绝配,因为放了足量的红糖,令黄酒的味道特别醇香。那时候的春节,人们习惯在家宴中增添一道点心——用糯米精制而成雪白晶莹的“羹”,在锅里蒸好了,筷子戳下去,轻轻一挑,粘牙软糯的口感如此充实。同“羹”一起蒸的还有红糖,在热气中它变成了粘稠的糖浆,吃之前,沾一点糖浆,这样简单的搭配竟让这道点心成为春节里最让人喜欢的食物,往往一个硕大的“羹”一端出,几双筷子争先恐后地下去,俄顷只听见愉快的吸溜声——盘子早就空了,只剩下一些残渣,我把剩下的糖浆倒进盘子里,把它舔食干净。

童年时,百货商店除了一些散装的红糖和白糖,还有一种被称作“烂糖丹”的糖,原本是贮存过久快要融化接近变质的红糖,却成为我的美味。可以开水冲泡也可以用勺子挖着吃,这种醇厚的甜味一直思念到现在。

红糖不但融入了年俗,也融入了各种礼节。它是看望病人,特别是看望产妇的滋补品。我家至今保

留着一本记账本,其中一页记录着母亲生我时,亲戚朋友送的钱物:某某,红糖两斤;某某,红糖一斤……我怀疑我嗜甜的口味是不是因为母亲在坐月子时吃了太多的红糖所致?在物质匮乏的年代,红糖弥足珍贵。在家乡至今保留着这样的习俗,如果你在泼脏水或吐痰时不小心溅了路人一身,他一定会不依不饶,非得让你用红糖水洗净身子才行。

也许是红糖修来的福,我的妻子是义乌人。每次回家她会带来许多红糖或是红糖制成的食品,义乌的红糖麻花就特别美味。油炸的麻花浇上了红糖浆,在寒冷的冬天稍放一会就自然结晶了,像一个晶莹的琥珀,色相诱人,不用尝,在视觉上,你的味蕾就准备投降了。红糖也是我惯人的佳品。有一次去妇儿医院看望一位刚做妈妈的朋友,我原本带去的是婴儿服装,当我告别时,突然想起车上的后备箱里还有刚刚从义乌拿回来的一箱礼盒装的红糖,连忙折返。当朋友的母亲看见红糖时,开心地说:“你是一个有心人,我们那个时候产妇就是全靠它滋补。你让我想到了过去。”其实,在物资充裕的现在,早已不用担心产后滋补的问题,红糖,更多的是代表一种美好的寓意。

带着这种美好的寓意,我又一次走进了义乌的民俗里。几个月前小舅子订婚,去他未婚妻家提亲,一众男性的长辈挑了十几担礼品过去,除了一担是白酒,每一担里都有红糖。就在提亲的那个晚上,我妻子的表弟带我去去了义乌西楼的糖厂。

我们到的时候已经九点了,但糖厂里灯火通明,人头攒动,依然是一副繁忙的景象。糖厂的墙面上写着“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义乌红糖最后的守候者——西楼村”字样。门口有热情的姑娘在兜售着红糖礼盒、散装红糖、红糖麻花、红糖冲管糖等红糖制品。对外开放的糖厂吸引了很多像我这样的参观者。按照生产工序,我看到一车车的青皮甘蔗被送进了一个巨大的压榨机。压榨机里流出的清澈的蔗汁被输送到了旁边的生产车间里。十几口大锅一字排开,热气蒸腾,每口大锅前都站着一个人,他们的手里拿着一个一人多高的长柄大勺,不断翻舀着,第一口锅是清澈的,然后越来越稠,到了最后一锅,已是结块成型的红糖了。生产车间的旁边是成品车间,红糖或凝结成块,或被捣成糖砂,它们将穿上漂亮的包装,从这里抵达烟火人间。

“红糖的工序虽然简单,但全凭经验,经验决定了红糖的质地。”表弟指着那些在大锅前不断翻舀的糖工说。这几秒钟翻舀一次、不断重复的沉重劳作,让我想起了在佛堂的红糖纪念馆所见的雕塑。自动压榨机取代了犍牛,精美的礼品盒取代了吉祥的红纸,国际小商品市场取代了货郎担,那些熊熊燃烧的灶膛、那些不断翻滚的稠汁、那些手握大勺的粗糙大手,怕是永远也无法取代吧?也正是由于甜蜜的古法充盈着我们的内心,在发展的道路上,城市才不致迷失。

参观结束的时候,我买了几盒西楼红糖,虽然家里还有很多义乌红糖。

为桃花马拉练

——记人生的首个半马

□应亚亚

上个月,中国·奉化海峡两岸桃花马拉松赛鸣枪开跑。为了这个马拉松,开赛前我准备跑个半马试试水。还别说,意念的力量真是强大,第二天便天时地利兼人和,万事俱备,东风亦未久。

车停妥,热身完,准备开跑。分明起床时刚上过WC,为嘛这会儿又有意思了?一路小跑过去,水搅合着麦片和面包在胃里不停翻滚、捣腾、荡漾。正一阵忏悔,疑虑跑步时会不会也这样,大腿的酸痛瞬间袭来。难道是前天爬过山的缘故?可前天昨天都没一点感觉啊!现在小腿开始泛酸了,连膝盖也隐隐作痛。对着镜子问:今天这半马还能跑么?只见她笑脸盈盈:你紧张啥呢,不就是十圈嘛,顶多配速六分钟嘛,你前几天不是已经刷过八圈了吗?再不济少跑几圈啰,这又不是在比赛,就算比赛也没关系呀!奇怪,经她这么一说,身体的各种不适感刹那都消失了。

开启咕咚,3、2、1,开始跑步。“前面一定要稳住,不后面会很累”,耳畔突然回响起资深跑友的谆谆教诲。第1公里的配速是6分钟,这真的是要6分配速跑完半程吗?良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这开端,未免也太——稳妥了点!所以说,我离成功还很远,是吧?第2公里开始,虽然脚步加快了些,但还是坚持稳中求进的基本原则不动摇。跑完一圈不忘鼓励自己:还有9圈,加油哦!然后,8圈、7圈、6圈……第8公里的配速居然是5分27秒,遂暗自提醒:离终点还有十几公里,你一定要稳住阵脚不能凌乱啊!10公里不到,感觉脚下有东西在晃,低头一看,原来,鞋带松了。不得不蹲下身,匆匆系好,继续跑时又不免后悔:干嘛不顺便检查一下另一根鞋带或者重新绑一下呢?

蔚蓝色的天空如同害羞的小女孩,眨巴着眼睛,拨开云朵,悄悄地探出半张脸。偶尔,一米阳光从云层缝隙里泻下,洒在湖中,金光点点。湖岸边,垂柳依依,微微低语。湖面倒映着亭台楼阁,水波潋滟。几只野鸭追逐嬉戏着,见我跑近,嗖地一声钻入湖底,无处找寻。

龙柱旁,一群花甲老人聚在一起活动筋骨,这是要打太极还是排练广场舞?当我跑到身旁时,他们

居然陆陆续续也跟着跑了起来,人群里有人感慨:嘎个小姑娘厉害伐?跑辣嗒轻松!去年好像也在跑半马!然后又有人问我今天是跑半马还是全马?我故作镇定自若,答道:半马!那铿锵有力、底气十足的声音在空中回荡,许久未散。

听着咕咚不停地报着配速与时间,心里粗略盘算下,默默地定了个超短期目标:2小时跑完半程。可是,15公里后,小腿肌肉渐渐发酸,倦怠感油然而生,难道又是心理作用,是幻觉?半途看见轮滑车,不道德地内心独白:是否可以踩在上面代替双脚重复枯燥的机械运动?当然,这仅仅是无聊时的自我调侃。人生这条路,哪有什么捷径啊,梦想的目的地,得靠一步一个脚印才能到达呢。所以,速度再慢也不能停下来,坚持就是胜利哦!渐渐地,腿酸缓解了些,胜利终于在望了!可事不如人愿,20公里后,另一根鞋带果然不争气地也松了。系好鞋带没跑多久,一个电话打来,边跑边跟小囡唠嗑,速度不自觉地缓了下来。挂了电话不禁感叹:2小时的远大目标看来是完不成了啊!

“恭喜你,已经完成半程马拉松,用时:2小时零34秒!”关了咕咚,和煦的春风拂在脸上,轻柔柔柔地,柳枝为我摇摆,小鸟为我歌唱,树上的灯笼为我欢腾,远方的烟花为我绽放……正自我陶醉时,一个声音打断我:“你是不是两个小时完成了半马?”那群老者精神抖擞地跑了上来。我微笑作答:“差一点点。”然后跟他们解释,今天是我第一次跑半马,去年桃花马未参加比赛。人群中唏嘘不已:小姑娘厉害足类!顿时一阵窃喜,喜的不仅是被人夸,更是被人唤作小姑娘。当得知他们也是为桃花马(欢乐跑)拉练时,我立马肃然起敬,内心深处发出由衷的赞赏。

村上春树说:比起生活中种种烦杂与喧嚣,跑步显得那么轻松和自由。在长跑过程中,不断地对自己变“累”的那个点,用自己的方法经历过去,那么,那些短暂的忧虑和痛苦,都会被长长的跑道润滑为畅快。跑完人生的首个半马,不仅让我收获了快乐、自信与坚持,还收获了脚趾头上的一个大水泡。愿你也喜欢跑步,喜欢运动,收获人生中更大的惊喜!

爱上的男人不抽烟

□李敏

周末参加一个婚礼,我意外发现一个惊天秘密:老公竟然会抽烟!绝对不夸张,这是我第一次看到他抽烟。婚宴进行到下半场,大家都在自由敬酒。我带孩子出去玩了半天,从外面进来,一眼看见老公正坐在那里和别人聊天,令我惊讶的是,他手里赫然夹着一根烟。

他的右手随意地搭在椅背上,修长的食指和中指间夹着一根细细的香烟,烟头冒着微微的热气。他偶尔慢慢地抬起右手,放在嘴边稍稍抿上一口,眼睛微微眯起,然后再缓缓地吐出少量细细的烟雾。整个过程,他一直微笑着和别人说着话,神情既安逸又放松。

袅袅的烟雾在空气中一点一点弥漫开来,扩散得越来越大,越来越淡,形成一朵朵朦胧的烟花,他的脸在氤氲的烟云里若隐若现,那一瞬间我竟然有一丝恍惚:这人是谁?

一直以来,我对男人抽烟很抵触,主要受不了那股呛鼻的烟味,每每闻多了,都会头晕恶心,甚至会被呛出眼泪。更难受的是,每次开会或聚餐若有人抽烟,我回家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洗头换衣服,否则头发和衣服上沾染的烟味让人一刻也无法忍受。

当初选他做老公,不抽烟这一

条,就是最大的加分项之一。他信誓旦旦地对我保证不抽烟,的确在我面前也从未抽过,我一直以为他压根不会抽烟。

结婚多年后第一次目睹他抽烟,我除了吃惊之外,还有种说不出的感觉:以前是不是我太肤浅了?因为第一次发现,成熟的男人抽烟时,居然别有一番味道。尤其抽烟不是因为犯烟瘾而是出于应酬,相比一口接一口、一支接一支的吞云吐雾,抽的方式看起来自然并温和多了,间隔半天才象征性地轻轻抿上一小口,大部分时间都是任由指间的香烟无声无息地自由燃烧着,显得悠然而不失礼貌。

晚上回到家,我对他说:“老公,今天我发现一个大秘密。”

老公一脸不解,问:“什么秘密?”

我故意拖长声调说:“我发现你——居然——会抽烟!”

老公笑了,笑得暧昧又狡黠,像偷做了坏事被大人发现的孩子,有一丝害羞,又有一丝得意。

我理解他是因场合需要偶尔才燃一支,我也没有打算小题大做揪住不放,只是想起一件事来。

几年前,我曾酝酿写一篇文章,题目就叫:爱上的男人不抽烟。

如今看来,要重新构思文章内容了。



白云升远岫 摇曳入晴空

梁慈云 摄

意外收获

□应仙坤

老家在海拔800多米的溪口名山缺登中峰,这里曾经是1000多年前,高僧智觉延寿大师为写作佛学巨著《宗镜录》结庐9年的地方。10多年前,响应政府大力发展花木村农家致富的号召,我在山上也种了好几百地的樱花。现在樱花价贱听人耍,还需要经常去管理。这天是星期天,天阴沉沉,本想睡个懒觉休整一星期来的辛劳,无奈只得动身去给花木修枝,真的好心烦。

周末去山上玩赏的人一定多,我怕堵车浪费干活时间,选择骑摩托出发。路经雪窦山的公路两边,红玉兰与早樱、红叶李已是争奇斗艳,大家闹得面红耳赤不

可开交;雪窦山上,原本苍翠的山头一下子冒出了一簇簇开着粉红色花朵的野樱花,仿佛在向前来游览的人们诉说着樱花的祖籍就在我们中国;东吞四周的山山岭岭上,白玉兰一枝独秀,乳白色的花朵斑斑点点,宛如淘气的婴儿把正在吮吸的乳汁喷洒在母亲的花棉袄上……

一路上有这么多值得流连的地方,我却无心驻足浏览。

走到自家山上的樱花地里,看着密密麻麻的樱花树,小的胸径至少三四厘米,大的有十几厘米了,这在往昔可都是钱啊,可是现今这行情,越是偏僻的地方连问津的人都沒有,你说心里怎么能高兴呢?真是大姑娘待嫁娘心急啊!若再不出售,花木生长密度过大影响树冠完

整,以后就会更难销售了。人一旦想着不高兴的事,即使做着并不繁复的修剪整枝活,也总觉得握桑剪的手越来越沉重。

这时,隐隐感觉脚下的泥土里有异物——原来是愣头春笋。他们偷偷离开毛竹娘的怀抱,溜进了我的花木地,微微地掀开泥土,轻轻地探头张望外面的多彩世界。但是你若不细心寻找,这阵子在高山上很难发现他们的踪影。这些调皮的笋宝宝爱往土壤肥沃、地气又暖和的花木地里钻,并且还能钻到很远的地方,如果不时时提防,及时发掘他们的话,过不了几天时间,他们就会很快长成披头散发的高个子毛竹,与花木争肥夺光,严重影响花木生长。今天他们也活该倒霉,终究

没能瞒过我老农民的眼睛,被我一“柯牢”。哈哈,也幸亏我的先见之明,上山之前带了一把锄头去,这下把他们全部给挖了。

午饭吃了点随带的食品后继续干活,下午3时光景天空忽然下起淅淅沥沥的雨来。冒雨回到50里外的家,衣服湿了,鞋子淋得嗒嗒滴。

红烧了满满一锅子油焖毛笋羹,除了自家吃,还分享给附近的亲戚和朋友尝鲜。吃着透骨新鲜的毛笋羹,喝几口烧酒下肚,烦心事烟消云散了。

咱农民能吃苦,吃得起苦,也容易满足。一杯酒,两碗饭,三碟菜,祈求家人平安脚轻手健工作好,盼望国家惠农政策给力收入增,也别无奢求了!